附件2

备案承诺书

（参考样式）

为规范养老机构经营管理，切实维护机构住养老年人合法权益，我单位承诺：

1.已知悉并遵守《江苏省养老机构预收费管理办法》（苏民规〔2024〕1号）、《南京市养老机构预收费资金存管细则（试行）》（宁民规〔2025〕1号）相关政策规定和工作要求；

2.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；

3.主动接受、积极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关于本机构预收费的监督和管理。

如违反上述承诺，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养老机构（盖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

年 月 日